

湖南省教育厅

转发教育部职成司《关于做好职业学校 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》

各市州教育（体）局，高等职业学校：

现将教育部职成司《关于做好职业学校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25〕1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各市州教育（体）局、高等职业学校于8月22日将本地区（本校）秋季开学工作情况报送至我处工作邮箱，包括市域范围内中职学校开学工作整体部署、时间安排、调研检查、教育引导、安全管理等；高职院校开学准备、时间安排、工作举措等。情况报告一式两份（PDF盖章版、WORD版各一份），邮件统一命名为“某某市州（高职院校）开学工作报告”，并于8月28日更新工作进展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卓为，0731-84714893

电子邮箱：hnzcc911@126.com

附件：关于做好职业学校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5年8月14日

附件

关于做好职业学校2025年秋季学期 开学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: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、全国教育大会精神,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保障职业学校2025年秋季学期安全、平稳、有序开学,营造良好育人环境,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早谋划部署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秋季开学工作、科学安排开学时间,督促本地区职业学校及早制订开学工作方案,系统谋划教育教学、学生实习、心理健康、校园安全、学籍管理、后勤服务等各方面工作,逐项明确具体负责人,确保不漏项、不缺项。各职业学校要抢抓暑假“窗口期”,认真复盘上学年、上学期的工作情况,总结经验不足、找准隐患漏洞、抓紧整改完善;根据新学年在校生规模,科学研判教育教学、学生生活所需的设施设备条件,补齐缺口、改善条件;结合往年情况,深入分析研判新学年、新学期的工作形势和可能面临的困难问题,提早采取应对举措;对照“抓落实促育人”专项行动任务观测点,查漏补缺,逐项完善工作举措、落实工作要求,提升育人水平。

二、加强思想教育。各职业学校要综合运用信息技术和实地家访等手段，保障假期学生教育不断线、管理不缺位；密切与学生的联系，掌握行踪动向和思想状态，及时发送安全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等方面提示；提早谋划新学期教学活动和德育思政工作安排，并第一时间推送给学生。开学阶段，组织上好“开学第一课”，开展好军训和入学教育，有机融入思想道德、法治意识、行为规范养成、安全等方面教育内容。开学后，继续开展好“技能成才强国有我”系列教育活动，紧抓重要纪念日组织活动，引导学生铭记历史、缅怀先烈、珍爱和平；围绕“全民国防教育月”、全国“敬老月”、消防宣传月、交通安全日和各类“教育周”“宣传周”，针对性开展育人活动；做好毕业年级学生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和就业指导，引导学生科学处理实习任务、毕业环节、就业求职与升学备考的关系。

三、关爱心理健康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坚持预防为主、关口前移，指导职业学校用好开学时段，按规定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测评。各职业学校要注重对测评结果的科学分析和合理应用，针对新生、老生，“一生一档”建立、更新心理健康成长档案，分类制订关心关爱方案；紧抓开学季，开展知识讲座、主题班会、谈心谈话、新生老生结对等，培育学生自立自强、敬业乐群的心理品质，引导新生尽快适应新的生活环境、学习阶段、同学伙伴，帮助老生应对开学阶段情绪波动；发挥共青团、学生会、学生社团等作用，增强同伴支持、朋辈互助；完善干预处置机制，强化

异常苗头感知，做到早发现早干预。

四、严格教学管理。各职业学校要依据职业教育专业简介、新版专业教学标准有关要求，主动对接行业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，修订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；提早制订新学期的教学计划，落实公共基础课程、实训教学条件等标准，保障教学秩序；严格按照《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校级党组织对本校教材工作负总责，充分发挥学校教材选用委员会作用，落实教材“凡选必审”要求，组织好教材选择、审核、备案和自查工作，确保“课前到书”；使用教辅材料的，规范选用、征订的全流程、各环节；加强对学业困难学生的关心与指导。有条件的学校组织教师开展人工智能教学模式创新，将人工智能相关知识纳入专业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或选修课程。

五、规范实习实训。各地、职业学校要严格落实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，加强实习教育指导和全过程管理，严厉打击违规组织实习的行为；建立实习单位黑名单机制，按规定选择实习单位、签订协议、制订方案、选派指导教师、组织行前培训、开展实习考核，强化安全监管、做好风险防控，特别是对跨省、涉外、特种行业、高风险行业实习的安全管理；关心关爱实习学生，加强安全教育、沟通指导和日常巡查，做好思想引导和管理服务，维护学生身心健康。各职业学校要落实落细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》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健全安全管理责任体系，规范实训(实验)场所分级分类管理。

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密切关注工作进展，做好本地区职业学校实习实训工作的监督与管理。

六、建设平安校园。各地、职业学校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坚持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稳定工作机制、方案，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。各职业学校要全时段、全链条、全方位做好校园安全工作，利用暑假全面摸排校园及周边可能存在的不安全、不稳定因素，针对性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建设，深入化解各类安全隐患、整改薄弱环节；深入开展学生安全教育，特别是提醒师生假期出行途中、返校途中做好个人防护，定期组织应急演练，做到真演真练、不走过场；开展军训、学生社会实践等活动时，注意做好防暑降温工作；巩固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范治理专项行动成果，进一步完善预防和处理学生欺凌的制度、措施；紧抓暑期社会实践、对外交流等重点环节，严格管理学生社团、校园媒体、讲座活动、校园文化环境等阵地，以及“树洞”“表白墙”等新型半隐秘社交空间，防止有害信息倒灌校园。

七、改进管理服务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落实招生入学各项政策措施，严肃招生纪律，严惩违规招生行为；做好新生学籍注册，强化学籍管理，严格执行“一人一籍、籍随人走”规定。各职业学校要围绕与师生切身利益、情感体验直接相关的管理服务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制度、优化流程，规范管理学生会等学生自治组织，避免引发矛盾纠纷；建强“一站式”学生服务社区，完善“接

诉即办”机制，及时回应学生合理诉求；统筹运用校园(宿舍)门禁、教务管理、图书借阅、食堂就餐等数据，综合分析学生行为特征，掌握思想动态，及时发现、稳妥处理学生大规模离校、夜不归宿等反常情况，严防非组织规模性集结；开展思政工作队伍能力提升培训，推动教师提高态势感知、教育教学的能力，当好学生的知心人、引路人。

八、落实专项整治要求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巩固全国中小学“校园餐”、利用征订教辅和购买校服谋利等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果，压实学校主体责任和校长第一责任人责任，严肃查处各类违规违纪行为，定期通报负面典型案例；利用暑假组织开展学校书记、校长、分管食堂副校长和新任安全管理工作人员专题培训，推动全面掌握安全管理、食堂管理、教辅征订、校服购买的“应知应会”内容。开学前，各职业学校要全面清扫、消毒操作加工和用餐场所，检修设施设备，清理不合格库存食品；严格落实校服管理相关规定，按照科学规范的决策制度和采购程序，为新生选购校服。开学后，各职业学校要严格对照各类标准规范提供餐饮服务，定期排查安全隐患、消杀鼠(虫)害，切实保障师生饮食安全；坚持教辅自愿购买原则，严格执行“凡进必审”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入校宣传、推荐和推销市场教辅。

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及时汇总本地区职业学校秋季开学工作情况(包括省级层面开学工作部署、调研检查、教育引导、安全管理等方面情况，职业学校开学时间分布，在有关时点已开学的

中职、高职学校数量和占比、学校开学准备工作举措等),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,于8月18日将有关情况发送至指定邮箱,并于8月25日、31日更新工作进展。

联系人及电话:贾蔡伦、卢昊,010-66097826、66096417

电子邮箱:zcsdyc@moe.edu.cn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

2025年7月25日